

新教师， 你好！

今年我市招聘 中小学(幼儿园) 事业编制教师2725人



鄞州2024年新教师合影。

临近开学，各地新教师培训工作陆续开展。来自宁波市教育局的消息，2024年，全市共招聘中小学(幼儿园)事业编制教师2725人，其中硕士研究生732人，占比26.9%；直属学校招聘事业编制教师121人，其中硕士研究生92人，占比76%。

总体来看，今年招聘的新教师人数较前两年有所减少，但新进高学历教师的数量和比例均比2023年有所提高。

慈溪中学此前发布的14名新教师学历背景中，有2名博士、4名硕士，2名博士分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和华东师范大学。鄞州中学今年新进的7名教师中，有香港大学、浙江大学等名校硕士毕业生。另外，在鄞州区新招聘的450余名义务段新教师中，也出现了博士毕业生的身影，这是鄞州义务教育段首次引进具有博士学位的新教师。

1 林可寅：做好解决一切问题的准备

林可寅，效实中学的一名新教师，本科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

“我是宁波人，从小在宁波长大。18岁从宁波中学毕业后才离开宁波，开始在北京的8年求学之旅。毕业后仍然选择回到宁波，我想是因为对家乡的一份不舍。”林可寅说。

林可寅表示，他喜欢宁波干净整洁的街道、秩序又不失包容的风貌，以及百吃不厌的美食。效实中学作为一所高中名校，为宁波为国家培养出了大批人才，他很荣幸能进入效实中学工作，贡献自己的微薄之力。

说起自己的成长经历，林可寅

说，他虽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数学专业，但并不是一名师范生。研究生报考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是想在数学这条路上更进一步。

“但在研究生期间，我发现我非常乐于和同学一起开展一些讨论，也在给本科生上的习题课中获得了许多乐趣。我想，我其实非常享受将知识用逻辑体系串联起来并教授给学生的这个过程。”林可寅说，“现在作为教师，身份转变后重新走在校园里，回想自己三年的高中生活，总有一种熟悉感和幸福感充斥着我的内心。”

作为一名新手班主任，在刚刚结

束的暑假军训中，林可寅已经和他的学生建立起了初步的信任，但他觉得还远远不够。

“作为教师，我觉得还是要首先立足于教学，教学能力是教师各方面能力最前面的那个‘1’。我会在教师生涯中努力钻研教学，真正做到立足于课堂。当然，每个学生都有自己的独立人格，一个人的个性是他身上最宝贵的东西。我想作为教师，不应该磨灭学生的个性，而要有意识地培养他们的个性，使得每个孩子都能成为独一无二的个体。”林可寅说，对于未来，虽然他还有很多未知和疑惑，但已经做好了解决一切问题的准备。

2 杨泚欣：换个身份回母校

“这是一种缘分。当年我在这里读高中，如今换一个身份来到母校，内心有很多感慨，也很想做点事情。”从鄞州中学考入浙江师范大学英语(师范)专业，后去香港大学攻读语言学硕士研究生的杨泚欣，如今成了鄞州中学的一名新教师。她感叹，这是与母校的缘分。

看到宁波市直属学校招聘新教师的信息后，杨泚欣毫不犹豫填报了鄞州中学，因为这里有她熟悉的校

园、环境和老师。她相信自己的职业生涯也将在这里得到良好发展。

“我很向往教师这个职业，也认为这是我所擅长和喜欢做的一件事情。”杨泚欣说，她喜欢并愿意与人分享知识，并能在这个过程中感受到快乐和收获。

读高中时，杨泚欣还是学校学生会记者团的一员，对于当时采访竞赛获奖的学生和指导老师等活动印象深刻。几年过去，留在她脑海中的，

还有元旦文艺汇演等大型活动时，全班动员参与活动的那种凝聚力和团队感。

成为教师以后，她希望能够和同学们一起在学习上更上一层楼，同时在班级里营造良好的团队氛围。

“作为一名新教师，我想在前三年里首先把基础打好，多向前辈和老教师们学习。”杨泚欣对自己的职业生涯已有了明确的规划。

记者 王伟

向出租、出借银行卡说“不”

银行卡一直在电信网络诈骗活动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不法分子利用一些人的贪念和对出租、出借、出售银行卡危害性认识的不足，以“高价购买”“租借”为诱饵，使这些人沦为了电信网络诈骗活动的“工具人”。

近日，杨某到北京银行余姚支行办理取款业务，要求支取人民币10万元。银行工作人员发现，该账户中的10万元为当天转入，且之前已有多笔转入资金均于转入当天立即通过ATM自助机取出，十分可疑。银行工作人员随即进一步核实杨某资金来源及用途。杨某表

示，这10万元是其朋友胡某归还的借款，但无法提供相应的借款证明。银行工作人员立即联系反诈中心对杨某身份进行核实，同时以大额取现未预约需审批为由稳住客户。民警到达网点后，对杨某进行初步核实确认，并将其带走开展进一步调查。后续，经公安机关调查核实确认，杨某存在出借银行卡、帮助不法分子转移诈骗资金等行为。

此类案件涉及“出租、出借、出售银行卡”等违法犯罪行为，不法分子往往以高额回报为诱饵，诱导持卡人出租、出借或出售自己的银行卡，这些银行卡

随后被用于接收、转移非法所得。

针对上述情况，北京银行宁波分行提醒广大消费者：“出租、出借、出售银行卡”是违法行为，要依法承担行政责任；如果银行卡被用于诈骗、洗钱、逃税等非法活动，可能会涉嫌共同犯罪，需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因此，广大消费者切勿出租、出借、出售银行卡，不要随意将网银U盾和密码交给他人使用，更不要帮助不法分子进行取款、转账等操作，防止被不法分子利用，转移非法资金。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温馨提醒，银行卡及其账户只限经发



卡银行批准的持卡人本人使用，不得出租、出借和出售，广大消费者切莫贪图小利、心存侥幸，以免成为不法分子的帮凶。

记者 徐文燕
通讯员 王英杰 郑波 庄园迪